



安徽:制定20项机制一体抓实“三个管理”

本报讯(记者吴盼) 近日,安徽省检察院出台《安徽省人民检察院关于建立健全一体抓实“三个管理”若干机制的实施意见》(下称《实施意见》),以建立健全基本业务指导、规范重点业务运行、加强案件统筹管理、强化检察权运行制约监督为出发点,制定了20项管理机制。

记者了解到,《实施意见》分为明确管理职责、建立健全管理机制、切实抓好落实三个部分,其中建立健全管理机制包含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三个方面。在业务管理机制中,“建立业务部门基层月讲评、市级季分析、省级季研判机制”是安徽省检察院结合实际情况的创新之举。该机制明确,基层检察院业务部门实行办案质效讲评月例会制度,对重点案件类型的办案质效开展逐案分析讲评。对重点案件类型、重点办案领域、重要业务态势,市级检察院业务部门每季度开展具体分析,省级检察院业务部门每季度进行综合研判。(下转第二版)

“一取消三不再”怎么看、怎么办”特别报道

优秀案例是“教科书”,瑕疵案例是“错题本”

河南安阳:“查展评析”四步法激活高质效办案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郝茜 何妍

在河南省安阳市检察院,有一个高质效检察履职展评中心(下称“展评中心”)。

今年年初,这里迎来一拨特殊的访客——最高人民检察院调研组。最高检党组书记、检察长应勇参观调研后表示,既要评查出的优秀案件充分展示宣介,立起高质效办案的标杆,也要对瑕疵案件、不合格案件进行通报,让检察官可对照、受触动、有镜鉴,真正让高质效办案形成习惯、成为自觉。

展评中心有什么特别之处?对于检察机关一体推进“三个管理”、构建检察“大管理”格局有何启示?近日,记者在安阳市检察院采访时了解到,该院不仅有展评中心,还探索形成了“查展评析”四步法工作机制,“展评”是其中的一个环节。

“查”字当头 警惕案件“带病归档”

“案卡数据的精准性直接反映办案流程的规范性,一旦发现案卡填写存在错误,我们会第一时间发出提示函并责令其进行整改,纠正办案漏洞,提高办案质量。”4月7日,安阳市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主任段瑞峰向记者展示了该院检察业务管理中预警提示函运行的具体流程。

今年3月,安阳市检察院案件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在对下辖区某基层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未成年人抢劫案进行审核时发现,该案案卡填写存在明显错误——在审查起诉阶段,办案检察官对三名被监视居住的犯罪嫌疑人进行了羁押必要性审查。

“根据法律规定,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被逮捕后,检察院应当依法对羁押必要性进行审查。本案中,犯罪嫌疑人被监视居住,没有被羁押,在审查起诉阶段开展羁押必要性审查是错误的。”段瑞峰介绍。

收到预警提示函后,该基层检察院立即展开核查。原来,在这起案件中,因犯罪嫌疑人张某等三人案发时均系未成年人,在审查逮捕环节主动赔偿被害人损失并取得谅解,符合非羁押诉讼条件,承办检察官遂建议公安机关对其变更强制措施。公安机关将强制措施变更为监视居住后,承办检察官未能及时填写相关案卡。在案卡后期补录时,又将本应当填写到审查逮捕阶段的“羁押必要性审查”案卡信息错误填写至审查起诉阶段,造成对未羁押的三名犯罪嫌疑人进行了羁押必要性审查。

查清错误原因后,该基层检察院立即责令承办检察官整改,同时举一反三,对全院检察官发出风险提示和预警,要求检察官对所办案件逐一筛查,避免类似错误再次发生。

(下转第二版)



四月一日,河南省安阳市检察院展评中心对优秀文书和瑕疵文书进行评析。

编后评

优化检察管理必须坚持问题导向

安阳市检察院的做法有什么值得借鉴的?编辑这篇稿件的过程,也是寻找答案的过程。

正如文中提到的,问题暴露得越彻底,办案水平提升得越明显。在“查展评析”四步法中,我们可以看到鲜明的问题导向和一以贯之的问题导向。坚持“查”字当头,综合运用多种案卡评查方式,把问题找出来,通过建立预警提示制度将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展评”结合,既对评查出的优秀案件充分展示宣介,立起高质效办案的标杆,也对瑕疵案件、不合格案件进行通报,用一份份法律文书让检察官可对照、受触动、有镜鉴;对办案质效进行分析研判,通过打出“整改+培训”组合拳,推动解决深层次问题、普遍性问题,让问题发现、整改落实、能力提升形成良性循环。

优化检察管理,必须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奔着问题去、盯着问题改——这就是安阳市检察院“查展评析”四步法带给我们的启示。

(潘若曦)

庭审“望闻” 庭后“问切”

福建:在互评互鉴中提升公诉能力水平

本报讯(记者张仁平 通讯员郑燕玉 王潇君) “虽然行贿人中标了,但胡某没有为行贿人提供实质帮助,能否认定受贿?”“行贿人送钱时,胡某明知行贿人有具体的请托事项,仍予以收受,可以认定构成受贿。”“胡某受贿数额特别巨大,有一笔款没有实际取得,认定其受贿的事实和依据值得一说。”“实践中,行贿受贿的方式多种多样,有的手段十分隐秘,关键要厘清事实,阐明法律关系,把握实质要件。”4月3日,福建省平潭综合实验区检察院检察长余深画出庭公诉胡某受贿案。

庭审结束后,福建省检察院、福州市检察院资深检察官及平潭区检察院刑事检察部门干警结合观摩庭审情况进行评议。同时,立足司法实务和类案办理中遇到的问题,围绕“新型受贿认定标准”“如何提升公诉法庭应变能力”“深化构建以证据为中心的刑事指控体系”等议题展开深度研讨,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

“观摩评议就是实战练兵,直击短板与不足,正视差距与弱项,把问题讲深讲透,所提对策举措实用管用,让庭审评议成为检验办案质效的‘透视镜’”

和‘校准仪’,在互评互鉴中提升公诉能力水平。”余深画表示。

据介绍,“评庭、评案、评选”是福建省检察机关刑事检察部门做实“三个管理”、加强公诉人出庭能力建设的一个抓手,评议聚焦起诉基础、庭前准备、出庭指控、庭审效果、审判监督等关键环节,全时段、全过程对标高质效进行面对面“挑刺”。2024年,福建省检察机关共开展各类刑事案件庭审评议771场,以“一地搭台+多地交流+上级指导”的方式进行,省检察院将综合评议情况向市级检察院反馈,提出加强和改进公诉

能力的“路径方法”,达到“评议一庭、辐射多地、整体提升”的效果。

“随着职务犯罪检察条线业务量的增加,更要强化重大疑难复杂、不认罪案件的出庭指控工作,不断提高当庭指控有力、辩论发力和应变加力三大能力。同时,要求检察长、副检察长、部门负责人出‘疑难庭’,全面提升出庭指控效果,发挥示范引领效应。”福建省检察院职务犯罪检察部负责人介绍,今年第一季度,该省检察机关职务犯罪检察条线已开展庭审评议活动29场次。

扎实推进学习教育 持续擦亮“金色名片”

将“铁规”化作“自觉”

本报讯(记者简洁 通讯员薛婕 潘凌敬) 4月1日上午9点,北京市怀柔区检察院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如期开班。从业务部门到综合部门,从老同志到青年干警,每个人都在思考如何将“铁规”化作“自觉”,让作风建设成果落地生根。

“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既是政治要求,也是实践课题。如何在综合保障工作中时刻保持优良作风,更是一个常想常新的问题。”该院政治部四级调研员姜建生首先抛出问题。

“愿挑最重的担子,能啃最硬的骨头、善接烫手的山芋,在直面问题、破解难题中不断打开工作新局面。”这句话给了我特别大的鼓舞。很多时候,寻找案件办理的突破点,要的就是这种迎难而上、迎难而上的劲头。”该院第二检察部负责人王文文给出了自己的答案。

“作风建设应该体现在我们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时的各环节,只有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工作引领高质量发展,才能为服务保障区域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姜建生道出自己的体会。“化风成俗需要时间,作风建设必须常抓不懈。我们将以此读书班为起点,通过‘学习研讨+问题查摆+整改落实’三步走策略,以钉钉子精神加强作风建设,把‘铁规矩、硬杠杠’融入检察履职全过程。”该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李城告诉记者。

逐一记下人民监督员、听证员提出的意见后,城中区检察院检察长郝玉梅说:“大家提出的意见都很宝贵,我们将继续优化改进听证工作模式,在办案理念、管理模式上实现全面升级。”

在交流讨论环节,人民监督员与听证员围绕提升听证效果、拓展监督广度与深度各抒己见,提出宝贵建议,检察官认真聆听,对与会人员反馈的意见现场回应。

“希望在全市统一履职方式,聚焦

短板与需求,为听证员和人民监督员提供培训机会,实现全方位、深层次的能力进阶。”听证员王平说道。

“建议在听证流程中,适时引入心理评估环节,预判听证风险,让司法既有力度,更有温度。”特邀听证员李永彦提出建议。

“督促银行依法履职、加强业务管理,不仅是检察机关在金融领域开展的有益工作,也保护了普通群众以及各类中小企业的合法权益。”王斌认为检察建议的针对性、可操作性都很强,并对青山区检察院公开送达检察建议的做法表示肯定。据悉,2024年以来,青山区检察院对涉及公益诉讼、未成年人保护等重点领域公开送达检察建议23次,现场进行宣讲、证据展示、答疑互动等,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群众代表全程参与。

王斌表示,希望检察机关加大以检察建议方式参与社会治理的工作力度,与政协等协同发力,助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12309中国检察网设立“涉企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专区”

本报北京4月8日电(记者谷芳卿) 为畅通诉求表达渠道,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近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在12309中国检察网设立“涉企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专区”,对涉嫌侵犯企业合法权益犯罪以及涉企刑事事件中应当立案而不立案或不当立案而立案、应当撤案而未撤案等10类诉求事项,当事人可以通过登录12309中国检察网(www.12309.gov.cn)、12309检察服务中心微信服务号、12309移动客户端(App)等方式向检察机关反映。

据了解,根据党中央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决策部署,最高检决定自2025年3月起,在全国检察机关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4月1日,最高检召开“规范涉企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就强化任务落实、加强工作统筹、迅速推进工作等方面提出了明确具体的要求。

“在12309中国检察网设立‘专项监督专区’后,将由专人负责专项监督线索筛查,加强交办督办。”最高检控告申诉检察厅负责人告诉记者。

“反诈早市”火热出摊儿

新闻现场

□本报记者 郝雪 通讯员 白焘

清晨,在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宝石社区的广场上,不少大爷大妈早早出门遛弯、买菜。来得更早的,是金台区检察院的检察官。他们动作麻利地挂好警示标语,支起展台,摆上反诈宣传手册,还架起大屏幕循环播放反诈短视频。

近日,这场以“警惕诈骗新手法 不做电信诈骗工具人”为主题的反诈宣传活动在社区广场热闹开场。

买菜归来的张大爷被展板上案例吸引,驻足看着上面的内容说:“刷单赚佣金,结果倒贴5万元,这说的不就是我邻居老李嘛!”一旁的检察官听到后,立刻用方言讲解刷单返利类诈骗的常见话术,周围群众纷纷围拢过来,认真聆听。

“我们特意选择在客流量大的社区广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就是为了让社区居民在买菜、遛弯时就能轻松学法。”金台区检察院经济犯罪检察部主任杨薇介绍。

“闺女,你们可得常来!我前几天接到一个冒充银行工作人员的电话,让我把钱转到‘安全账户’。幸亏之前听你们讲过这个套路,要不然我就上当了!”正在遛弯的王大妈向检察官说起自己最近的经历。

记者看到,活动现场设置了“反诈知识问答”“案例情景模拟”“法律咨询站”三大板块,检察官结合近期辖区高发的电信诈骗类型,通过“快问快答”等形式,介绍了“冒充客服退款”“虚假网络贷款”“免费礼品陷阱”等诈骗套路,受到社区居民的欢迎。

据了解,金台区检察院还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成立了反诈宣传党员服务队,每月定期开展专题普法讲座,并设置法律咨询站,张贴咨询电话,随时为群众答疑解惑。

“检察服务下基层下一线,就是要送法上门,解民忧解难题。”金台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清表示。下一步,该院将联合社区网格员、志愿者组建“反诈联盟”,通过“检察官+社区工作者+志愿者”这一方式,定期排查诈骗风险,为独居老人、网购达人等群体提供法律服务,当好群众身边的法律“贴心人”。

全国政协委员王斌建议

加大检察建议力度推动社会治理



日前,全国政协委员王斌(左)参加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检察院检察建议公开送达会。

代表委员 检阅

本报讯(记者沈静芳 通讯员王睿) “这次参与公开送达,让我切身感受到检察机关以公开促公正的决心,希望政协与检察机关继续协同发力,共护金融高质量发展。”日前,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检察院就办案中发现的问题向某银行公开送达检察建议,应邀参加的全国政协委员、包头市塞北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王斌表示。

据介绍,该案线索来源于青山区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民事生效裁判监督案件。申请人被他人冒名领取信用卡,因该卡名下有欠款未还而被银行起诉,并被法院判决承担还款义务。申请人申请再审查被驳回后,向检察院申请监督。办案期间,承办检察官发现发卡行在办卡业务过程中存在疏漏,经调查了解,该问题并非个案。据此,该院制发检察建议,建议银行从规范信用卡业务办理流程、提升业务人员素质水平、健全信用卡欠款催收机制等方面加强管理,推动银行业务有序、健康运营。

“督促银行依法履职、加强业务管理,不仅是检察机关在金融领域开展的有益工作,也保护了普通群众以及各类中小企业的合法权益。”王斌认为检察建议的针对性、可操作性都很强,并对青山区检察院公开送达检察建议的做法表示肯定。据悉,2024年以来,青山区检察院对涉及公益诉讼、未成年人保护等重点领域公开送达检察建议23次,现场进行宣讲、证据展示、答疑互动等,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群众代表全程参与。

王斌表示,希望检察机关加大以检察建议方式参与社会治理的工作力度,与政协等协同发力,助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